

南京工程学院屋顶渗漏维修工程（标段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XZC-2023050009）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工程学院屋顶渗漏维修工程（标段一）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87.26万元，招标人为南京工程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工程中心5号站和北侧门厅3个平台、7号站屋顶渗漏维修，主要包括铲除局部原有防水层、局部水泥砂浆找平、新做防水卷材、屋面排气孔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工程学院屋顶渗漏维修工程（标段一）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工程学院屋顶渗漏维修工程（标段一）：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2、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投标人具备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资料需提供有效期内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4、本项目应配备：
 - 1）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以上资料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2）拟派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需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2023年01月~2023年06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如无法提供相对应期间的社保缴纳证明的，请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及有关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投标人应提供2020年6月1日以来（含）承担过单项工程造价50万元及以上类似施工业绩。（须提供相应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业绩计算时间和金额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 6、投标人的其它要求（提供承诺书）：
 - 1）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届满的；

2) 未因为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满的;

3)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4)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5) 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1)、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项目经理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经理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经理解锁手续,或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经理执业范围之内。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07-06 09:00到2023-07-12 17:00

获取方式:1、凡符合上述条件、且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企业,投标报名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到南京市鼓楼区中央路399号天正国际广场06幢12层报名。2、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7月6日至2023年7月1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截止(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3、招标文件工本费:500元/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07-19 09:3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一套正本,叁套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1份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07-19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中央路399号天正国际广场06幢12层1206室

七、其他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在开标时须到场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不能到场或虽然到场但提供不了以上原件的,招标人将认为其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

2、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人,招标人不接受其参加投标:

1) 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2) 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期限未满的;

3、本次屋顶渗漏维修工程分为二个标段,分别为:南京工程学院屋顶渗漏维修工程(标段一)和南京工程学院屋顶渗漏维修工程(标段二),同一投标人可以投一个标段或二个标段,但是只能中一个标段。投标人在前一个标段中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仍然参加后续其他标段的评审,但是在后续其他标段中不能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工程学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工程学院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弘景大道1号
联 系 人： 操老师
电 话： 8611895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中央路399号天正国际广场06幢12层
联 系 人： 朱工
电 话： 025-58750867-809
电 子 邮 件： 73119439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朱建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